

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9 月 4 日 下午 1:20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校長 莊金永

紀錄：高淑芳

肆、出席人員：全體課發會委員

伍、報告事項

108 課 務	導師 (共 102) 一.17(兼 1) 二.17(兼 1) 三.17(兼 1) 四.17(兼 1) 五.17(兼 1) 六.17(兼 1)	教導主任 4	總務主任 6 (超 2)	輔導組長 8(減 2)	教務組長 7 (減 3)	學務組長 7 (合理編 制) (減 3)	科任 (合理編 制) 16 (午秘減 4)	行政協助 8	鍾點教 師 10
---------------	---	-----------	--------------------	----------------	--------------------	----------------------------------	-----------------------------------	-----------	-------------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查審查 108 學年度各班閱讀計畫(週進度表)及社團

計畫(週進度表)。

案由二：討論 108 領域召集人(如附件)。

柒、決議一：照案通過。

決議二：通過由楊永全老師擔任數學領域召集人、采坪老師擔任生活領域召集人、陳宇慧老師擔任綜合領域召集人、馮輝棋老師擔任健體領域召集人。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 年 12 月 25 日 下午 1:20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校長 莊金永

紀錄：高淑芳

肆、出席人員：全體課發會委員

伍、報告事項

1. 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11 月 27 日臺教體署學(二)字第 1080042083 號函辦理。
2. 請將游泳課程安排於正式課程範圍內實施，以確保每位學生之受教權利。
3. 依據游泳池管理規範第 13 條規定辦理，於實施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時，應符合師生比。

游泳池提供游泳訓練班者，應遵守下列管理事項：

- (一)學員為七歲以下、國小一年級或不諳水性者，學員教練最低比例為五至七比一。
 - (二)學員為七歲至十歲、國小二年級至四年級或可換氣前進十五公尺者，學員教練最低比例為十至十二比一。
 - (三)學員為十歲以上、國小五年級以上或可換氣前進二十五公尺者，學員教練最低比例為十五比一。
4. 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健康與體育領域」內容實施，加強水中自救知能及技巧教學，針對學習較弱學生施予補救教學。

參、時間分配及科目組合

教育階段	學習階段	領域 / 科目名稱		配置節數與學分數	備註
國民小學	第一學習階段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	3 節 / 週	健康與體育領域於第一、二、三學習階段，以領域教學為原則。惟學校得依實際條件（例如：學生學習需求、學校發展特色、師資專長等因素），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採取分科教學，健康教育與體育的時間分配以 1：2 為原則。
			體育		
	第二學習階段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	3 節 / 週	
			體育		
	第三學習階段	健康與體育	健康教育	3 節 / 週	
			體育		

第一階段學習內容：

第二階段學習內容：

b. 游泳	Gb-II-1	戶外戲水安全知識、離地蹬牆漂浮。
	Gb-II-2	打水前進、簡易性游泳遊戲。

第三階段學習內容：

b. 游泳	Gb-III-1	水中自救方法、仰漂 15 秒。
	Gb-III-2	手腳聯合動作、藉物游泳前進、游泳前進 15 公尺(需換氣三次以上)與簡易性游泳比賽。

國民小學教育階段依學習表現之類別及學習內容之主題進行排序：

b. 游泳	Gb-I-1	游泳池安全與衛生常識。
	Gb-I-2	水中遊戲、水中閉氣與韻律呼吸與藉物漂浮。
	Gb-II-1	戶外戲水安全知識、離地蹬牆漂浮。
	Gb-II-2	打水前進、簡易性游泳遊戲。
	Gb-III-1	水中自救方法、仰漂 15 秒。
	Gb-III-2	手腳聯合動作、藉物游泳前進、游泳前進 15 公尺(需換氣三次以上)與簡易性游泳比賽。

陸、討論事項

1. 該從幾年級開始上游泳課程？
2. 只上一學期或上下學期？授課幾堂？
3. 上課月份？
4. 利用健體領域或綜合領域授課？
5. 帶隊老師有哪些人？

柒、

決議一：全校辦理游泳教學

決議二：暫訂於每年 5-6 月辦理，授課 2 週(6 節健體課)

決議三：帶隊老師由授課老師、行政人員陪同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1 月 8 日 下午 1:20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校長 莊金永

紀錄：高淑芳

肆、出席人員：全體課發會委員

伍、報告事項：

1. 本校補助圖書採購為新台幣 10,200 元整，選書總金額為補助金額*2 倍，請老師慎選適合之優良讀物。

2. 購書選書一覽表填寫說明：

(1) 為避免二次提列書單，故書籍採購須依據需求之優先順序「詳實、詳盡」填寫清單，以採購圖書為主，不可採購簡體字書籍及電子書、光碟。

(2) 請詳填書名、作者、出版商、出版日期、ISBN 及各書定價。

(3) 另若購置套書，請於書名欄位中填寫書名後註明冊數，單位填寫方式請填「套」。

3. 請結合學校閱讀課程

陸、討論事項：

本次採購圖書共計 34 套套書、16 種箱書、其他學生用書 122 本、教師專業成長書籍 24 本，採購金額總計 203,863 元，書單如附件。

柒、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

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第四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3 月 4 日 下午 1:20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校長 莊金永

紀錄：高淑芳

肆、出席人員：全體課發會委員

伍、報告事項：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授課週數為 21 週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查審查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班閱讀計畫(週進度表)及社團計畫(週進度表)-如附件。

柒、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第五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3 月 25 日 下午 1:20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校長 莊金永

紀錄：高淑芳

肆、出席人員：全體課發會委員

伍、報告事項：

因應新型冠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各校依相關規定需訂立「停課、復課、補課、補考評量」實施要點。且需於開學後一個月內完成補課規劃表。

陸、討論事項：

提案：討論本校-桃園市三坑國小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停課、復課、補課、補考評量」實施要點草案及補課規劃表，如附件。

柒、決議：

1. 「停課、復課、補課、補考評量」實施要點草案修正如下：

肆-五(五)1. 隔離或停課期間，**教師以關懷學生為主**。

肆-六(二) 停課期間導師**定期**應與學生保持聯繫，以了解學生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

肆-七、建立妥適之聯繫通報管道，遇停課期間，**定期**應充分掌握學生狀況，並依規定通報。

2. 「停課、復課、補課、補考評量」實施要點草案修正後及補課規劃表全體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第六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壹、時間：109 年 4 月 22 日 下午 1:20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校長 莊金永

紀錄：高淑芳

肆、出席人員：全體課發會委員

伍、報告事項：

因應新型冠狀「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109 年 4 月 20 日桃教中字第 1090034382 號函指示各校需擬定校內線上補課計畫，以落實教育部停課不停學之政策，維護學生學習權益。。

陸、討論事項：

提案：討論本校-桃園市立三坑國民小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線上補課計畫草案，如附件。

柒、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第七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5 月 27 日 下午 1:20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莊金永校長

紀錄：高淑芳

肆、出席人員：全體課發會委員

伍、討論事項：

案由、審查 109 學年度各年級教科書版本(紅色字體)。

年級 領域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國語★課程◇教學	南一	南一	翰林	南一	翰林	南一
數學★課程◇教學	康軒	康軒	南一	南一	南一	南一
生活★課程◇教學	康軒	翰林				
健康與體育 ★課程◇教學	康軒	康軒	翰林	翰林	翰林	康軒
社會★課程◇教學			翰林	翰林	南一	南一
自然科學 ★課程◇教學			翰林	翰林	南一	康軒
藝術★課程◇教學			翰林	翰林	康軒	南一
綜合★課程◇教學			康軒	翰林	康軒	康軒
客語★課程◇教學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閩語★課程◇教學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真平
英語★課程◇教學			何嘉仁 e*STAR	何嘉仁 e*STAR	何嘉仁 e*STAR	何嘉仁 e*STAR

柒、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桃園市龍潭區三坑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

第八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7 月 1 日 下午 1:20

貳、地點：2 樓會議室

參、主席：莊金永校長 紀錄：高淑芳

肆、出席人員：全體課發會委員

伍、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查特推會提案。

案由二、審查 109 學年度教學總進度表、彈性課程表、各領域計畫。(如附件)

案由三、

桃園市三坑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指標項目	指標細項	內容	自評	審查小組		上傳附件
				符合	不符	
學校課程總體架構	一、依據與目的	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V			1-1 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 如附表 11
	二、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	2-1 描述學校現況與人力資源（至少含教師與學生數等）。	V			2-1 學校現況 各級學生資料請以表格呈現，包含特殊教育及特殊類型教育班級 如附表 3
		2-2 盤點分析學校在課程發展的優弱勢條件與可能的機會與威脅，包括以往課程計畫推動經驗、硬體設施、教師條件、學生能力、家長條件、社區文化環境等。	V			2-2 SWOT 分析 如附表 4
	三、課程願景與目標	3-1 學校課程願景能勾勒學校課程發展方向且呼應課程綱要，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V			3-1 課程地圖 如附表 2
		3-2 依據學校課程願景擬定課程目標與發展重點（課程願景-目標-發展重點，具邏輯性與可行性）	V			3-2 學校課程目標與特色 如附表 5
	四、課程架構	4-1 學校作息時間表	V			4-1 學校作息時間表 如附表 6
		4-2 教師每週授課節數一覽表	V			如附表 7

		4-3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各彈性學習課程名稱及節數符合課綱規定	V			4-3 十二年國教課程名稱與節數 4-4 九年一貫課程名稱與節數 合併上傳如教育部版本， 如附表 8
		4-4各年級彈性學習節數符合九年一貫課程綱要規定。				
		4-5 法律規定之教育議題	V			4-5 法律規定之性平、家庭教育二項議題 如附表 9
	五、課程實施與評鑑	4-6 規劃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的課程活動且能延續學生的學習發展	V			4-6 畢業考至畢業前課程
		5-1 課程評鑑應包含對課程規劃、教學實踐與學習成效之自我檢核規準（課程評鑑計畫）	V			檢附「課程評鑑計畫」 如參考資料：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評鑑注意事項
		5-2 課程評鑑應包含回饋與修正之可行策略。（課程評鑑檢核表）	V			課程評鑑檢核表
領域 / 科目課程（部定課程）	六、各年級課程目標 / 核心素養與學習重點、學習評量	6-1各年級教學總進度表	V			教學總進度表（如學校舊格式） 如附表 10
		6-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能力指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學習節數及評量方式之規劃符合課程綱要規定，且能有效促進該領域/科目核心素養之達成。	V			6-2-1 國語文 6-2-2 英語文 6-2-3 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 6-2-4 數學 6-2-5 健康與體育 6-2-6 藝術 6-2-7 綜合活動 6-2-8 社會 6-2-9 自然科學 6-2-10 生活課程 如附表 11
		6-3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索整合之充分機會。				無
	七、議題融入	融入課綱議題(19項)且內涵適合單元/主題內容。請於相關單元說明或另依重大議題分別列出。	V			7-1 融入課綱議題
	八、跨領域/科目統整程及協同教學	8-1 跨領域/科目課程單元/主題，其課程統整須能有效促成相關領域/科目核心素養及精熟學習重點。 8-2 協同教學之師資、時數規劃及實施過程具可行性、合理性。				■本校無實施 8-1 跨領域科目 *學校有辦理該項目才需要上傳
	九、教科書	9-1 各年級領域/科目選用之教書版本，經教育部審定通過(教科書選用版本逕依學習階段，以表格呈現)。	V			9-1 檢附部定課程、校訂課程教科書選用表 如附表 13
		9-2 自編教材依課程綱要規定，經學校課發會審查通過。	V			9-2 自編課程表 本項為領域課程

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校訂課程）	十、各年級彈性學習（節數）課程目標 / 核心素養與學習重點、評量	10-1 各年級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議題」、「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及「其他類課程」四大類別之一，並應學校課發會審議通過。	V			10-1-1 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 10-1-2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10-1-3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由特教審查委員審核） 10-1-4 其他類課程 *學校有辦理該項目才需要上傳
		10-2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規劃須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發會審議通過。	V			10-2 特推會議記錄或課發會相關特推會之紀錄
		10-3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應呼應學校背景、課程願景及特色發展，以提升學生學習興趣並鼓勵適性發展，落實學校本位及特色課程。 10-4 針對主題或議題教學活動進行彙整。	V			10-3 彈性學習課程規劃表 如附表14
		10-5 具體規劃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內容並附各年級教學進度。	V			九貫的彈性學習節數課程進度表 依照學校檔案
國小特殊類型班級	十一、體育班、藝才班節數規劃/教學進度/課程計畫 (國小 109 年無需上傳此項)	11-1 藝術才能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科目安排與課程實施規範相符。				* ☐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音樂 ☐ 美術 ☐ 舞蹈 11-1 課程節數規劃表 *學校有辦理該項目才需要上傳 *國小 3-6 年級得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規劃藝術與人文領域學習節數，每週以 6 至 10 節為原則。
		11-2 藝術才能班課程，應由藝術才能班課程發展小組擬定後，報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				11-2-1 課發會相關之紀錄（含簽到表） 11-2-2 課程發展小組名單 *得檢附小組相關定期會議紀錄、
		11-3 體育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科目安排與課程實施規範相符				* ☐ 本校無實施 *本校有實施： ☐ 3 年級 ☐ 4 年級 ☐ 5 年級 ☐ 6 年級 11-3 課程節數規劃表 *學校有辦理該項目才需要上傳
		11-4 體育班課程，應由體育班課程發展小組擬定，經體發會審查後，再呈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通過。				11-4 專項術科課程計畫暨教學進度表及課發會相關之紀錄

附件	十二、全校行事	12-1完整呈現全學年度學校行事曆。	V			12-1 全校行事
	十三、補課規劃表	13-1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停課、補課、居家學習及成績評量計畫	V			13-1
	十四、銜接計畫	14-1各年級領域/科目採用不同版本教科書之銜接計畫適切有效。				■本校無更換版本 14-1 銜接計畫 有更換版本的才需上傳
	十五、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	15-1校長及所有專任教師依課程綱要規定每學年至少進行一次公開授課活動，其進行方式與內容能促進教學專業發展。	V			15-1 公開課計畫 如參考資料：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公開授課實施要點
	十六、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與會議紀錄	16-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符合課程綱要規定，成員符合規定。	V			16-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
		16-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實際運作且有會議紀錄（每學期至少3次，每學年至少6次）。	V			16-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紀錄(請附 6次紀錄)
		16-3 學校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決通過(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委員通過)。	V	109年7月1日		(請直接在文字框內輸入通過日期)
十七、課程計畫檢核表	桃園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校課程計畫」重點項目檢核表	V			本表核章上傳PDF檔	
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簽名：						

陸、

決議一：照案通過

決議二：照案通過

決議三：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